

# 推进顽瘴痼疾专项整治 树立执法为民良好形象

## 全区公安队伍教育整顿顽瘴痼疾专项整治“开门搞整顿”呼市公安局交管支队车管所试点工作动员部署会召开

呼和浩特讯 近日,全区公安队伍教育整顿顽瘴痼疾专项整治“开门搞整顿”呼和浩特市公安局交管支队车管所试点工作动员部署会召开。自治区公安厅教育整顿领导小组顽瘴痼疾专项整治工作组部分成员参加动员部署会。

据了解,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开展全国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的意见》《全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方案》精神,在全国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中央第四督导组 and 自治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指

导组指导下,为组织开展好自治区公安队伍教育整顿顽瘴痼疾专项整治工作,进一步强化群众监督、内部监督、工作对象监督,树立执法为民新形象新面貌,自治区公安厅党委研究决定在全区公安系统内开展顽瘴痼疾专项整治“开门搞整顿”试点工作并将呼和浩特市公安局交管支队车管所确定为试点单位。

试点工作期间,自治区公安厅教育整顿领导小组顽瘴痼疾专项整治工作组将进驻呼

和浩特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车管所。工作组主要受理反映呼和浩特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车管所(含各大队车管所)、考试中心全体民、辅警(含离任和离退休人员)在群众办理车驾管业务中态度粗暴,冷硬横推,损害企业及群众利益;利用职务之便与“黄牛党”、“黑中介”勾结,违法办理牌证业务;业务办理过程中存在“推诿扯皮”“吃拿卡要”等行为;违规减少驾驶人考试项目、降低评判标准或者参与、协助、纵容驾驶人考试作

弊;违规经商办企业和配偶、子女及其配偶违规参与驾校、机动车检验机构、社会化服务机构等经营活动;其他违纪违法违纪违规行为等方面问题的来信来电。

工作组进驻期间将设立举报电话、邮政信箱、电子邮箱,以及举报信箱,受理信电起止时间为即日起至2021年5月10日。

据悉,本次开门搞整顿试点工作为期一个月,分三个阶段进行。

(刘琪)

## 密切检群血肉关系 践行司法为民宗旨

###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检察院扎实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7+N”实践活动

本报记者●李谱新 通讯员●奇翠

为深入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和检察队伍教育整顿工作,密切检察干警与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践行人民检察为人民的宗旨,进一步强化干警联系服务群众的能力。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检察院在全院开展了“我为群众办实事7+N”活动,扎实践行“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要求。

#### 主动听

#### 两种方式把检察为民要求摸透

党史学习教育和检察队伍教育整顿工作开展以来,东胜区检察院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深入践行司法为民宗旨,通过请进来、走出去两种方式,广泛收集社情民意,切实找准检察为民发力点。

为切实践行“民有所呼,我有所应”工作理念,该院积极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街道办事处书记、社区书记、企业代表、律师代表等各界代表开展“开门整顿、广纳谏言”征求意见座谈会。与会代表立足自身行业特点,结合自身工作经历和感受畅所欲言,在肯定东胜区检察院工作的同时,围绕法律宣传、司法救助、检察工作公开、律师职业保障等方面工作提出了许多宝贵的意见建议。

为了更广泛地听取群众意见,多角度了解社会各界和群众的所思所想所盼,该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王治录带领相关部门领导先后深入到辖区派出所、中小学、企业、社区,通过实地走访调研、召开座谈会等形式,详细了解检察工作在服务大局、职能发挥、司法公信、作风纪律、服务群众等方面的短板和不足。同时,该院选派37名检察人员为兼职“检察网格员”深入社区一线,在服务群众的同时积极利用居民微信群收集社情民意,采取面对面沟通的方式了解民生疾苦。此外,该院还设立两部纳谏专线及专用邮政信箱,虚心听取社会各界及广大人民群众的心声。对于收集到的意见建议,认真梳理汇总,及时制定整改措施,狠抓整改落实,以教育整顿的成效助推各项检察工作提质增效。

#### 扎实做

#### “7+N”举措使检察为民理念落地

按照鄂尔多斯市委政法委关于“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的“七个一”部署,即深入矛盾纠纷易发地和治安隐患集中地,进企业、进村庄、进学校、进单位,走访服务对象、特殊群体、困难企业、困难群众虚心向群众学习、向群众求教、

向群众问策,听取对检察工作的呼声期盼,意见建议;从集中多次反映至今未化解的涉法涉诉信访案件中选取一件进行包联化解;联系一户低收入群众开展送温暖活动,联系期不低于1年;到所在社区开展了一次志愿服务活动;到所在社区开展了一次党史讲解活动;到所在社区利用周末时间当一周兼职网格员,利用学校现职法制副校长的法制课普及一次法律知识。

在此基础上,该院紧密结合工作实际,创新推出了“我为群众办实事7+N”活动。要求各部门、每名干警从困难的群体入手,从最突出的问题着眼,从具体的工作抓起,在“七个一”部署要求的基础上至少为群众多办一件实事好事,用心传递检察温度,扎实践行司法为民理念。

活动开展以来,该院全体干警来到位于鄂尔多斯市装备制造工业园区的“检察公益林”开展了一次大型植树护绿活动,用实际行动践行“生态检察”、“绿色检察”,推动全社会形成生态环境保护合力;认真落实领导班子成员、环节干部、员额检察官、蒙汉双语干警、未检干警全部担任法治副校长的工作计划,30名干警被聘任为“法治副校长”;担任法治副校长的领导及干警积极走进东胜区实验中学、十二完小等十余所中小学、幼儿园,分别开展了国旗下演讲、法治专题讲座、哪吒芽未检法治小课堂、家庭教育座谈会等活动,认真履行法治副校长的工作职责;第三检察部全体干警走进公园街道办事处前进社区,与社区工作人员一同学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相关内容,并对社区矫正工作开展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认真解答,为社区营造了良好的法治环境;第四检察部干警深入东胜区天伦电器有限责任公司等多家企业,对与企业职工利益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进行宣讲,切实提高了企业防范和化解风险的能力;综合业务部通过仔细查阅案件、病例等材料,发现一起民事侵权纠纷案件中的当事人崔某某符合司法救助条件,及时启动国家司法救助程序,进一步彰显了司法人文关怀;第五检察部积极采取“线下+线上”相结合的方式,对辖区外卖食

品安全情况进行全面检查,针对发现的问题,立即制发了检察建议,督促相关部门加强监管,切实保障群众“舌尖上的”安全;第二检察部创新推出了“五个一”工作方法,对所有涉民企案件都遵循“一企业、一调查、一报告、一评估、一档案”原则,依法采取办案措施,为优化营商环境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障……

#### 谋长远

#### 三个强化促检察为民情怀升温

为了使“我为群众办实事7+N”活动常抓不懈形成长效机制,该院制定出台了《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检察院我为群众办实事实施方案》,并从强化组织领导入手,成立“我为群众办实事”领导小组,由党组书记、检察长王治录任组长,其他班子成员和专委任副组长,各部门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政治部,具体负责活动的统筹协调。分管领导和各部门负责人落实“一岗双责”,层层落实责任分工,确保所承诺的实事,事事有着落,件件有回音。

为了强化工作落实,该院要求各部门、每名干警结合自身工作落实好为民办实事责任要求,工作中不走过场、不搞形式,真正压紧压实工作责任“关键点”,将“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同检察工作相结合,实现检察工作提质增效。此外,该院还充分运用传统媒体、检察内网、“两微一端”等平台强化舆论引导,努力营造党组高度重视,广大干警主动参与,人民群众大力支持的良好氛围。同时,培养和挖掘具有时代特色、为民办实事的先进典型,引导干警向身边典型看齐,学有榜样、学有目标。

东胜区检察院政治部主任王春红告诉记者,“我为群众办实事7+N”活动是我院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的一项重要举措,是加强检察队伍建设,为民服务的重要内容。今后,我院将进一步践行党的初心使命,不断强化公仆意识、为民情怀,将“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同检察工作相结合,努力实现检察工作提质增效,切实推动队伍教育整顿活动走深走实”。

## “开门纳谏”听建议 教育整顿促整改

呼和浩特讯 4月23日,呼和浩特市公安局城市管理支队邀请社会各界代表参加教育整顿查纠整改环节“开门纳谏”座谈会。会议邀请呼和浩特市人大内务司法委员会主任委员云素敏、呼和浩特市人大财经委员会主任委员薛君维、呼和浩特市人大城建委员会主任委员张跃华等人大代表以及社会各界爱心人士代表、新闻媒体代表和群众代表参加,呼和浩特市公安局城市管理支队支队长马东平参加会议并讲话。

会前,参会代表参观了呼和浩特市犬类留检所,了解了该所管理模式及认养程序等内容。该支队邀请新城区退役军人事务管理局爱国主义宣讲团团长魏明就党史发展历程进行了生动宣讲,魏明以恳切的语言讲述了自己的亲身经历以及他守初心、一心为民的心路历程,精彩地讲述引起了听众的阵阵掌声。

据悉,本次座谈会就违反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违规经商办企业和配偶子女及其配偶违规从事经营活动、有案不立、压案不查、有罪不究、办“金钱案”“关系案”“人情案”,执法不严不公等八大顽瘴痼疾进行“开门纳谏”。座谈会上,各参会代表参照《征求意见表》依次进行发言,就扩大开门纳谏范围、牵狗绳要求的具体落实、加大养犬条例宣传力度等相关内容发表意见建议并展开座谈交流。

马东平在会上表示,该支队将认真梳理归纳代表们的意见建议,逐条分解,拿出切实可行的整改对策,制定路线图、时间表,按时限做好整改,以此为契机,推动教育整顿工作向纵深发展并取得实际成效,不断推进公安机关提升服务群众的能力和水平。

(王雅妮)

## 首府户籍改革亮点多 多点深入宣传解疑惑

呼和浩特讯 4月24日,呼和浩特市公安局赛罕区分局户政管理大队联合各派出所,在国际会展中心、闹市街边等多点开展宣传活动,就呼和浩特市进一步推进城镇落户若干措施的实施细则进行了广泛宣传。

据悉,为了进一步深化户籍制度改革,持续推进放宽城镇落户限制,促进人才和劳动力资源有序流入,呼和浩特市制定了包括全面放开人才落户限制、进一步放宽城镇落户限制、全面放宽亲属投靠落户、提供落户地址多样化选择、降低集体户设立条件、统筹安排新落户适龄儿童入学等一系列具体措施,该措施自2021年4月29日起施行。

活动中,民警向群众介绍户籍制度改革措施的实施细则,并就相关问题进行答疑解惑,使群众对城镇落户相关内容有了进一步的了解。

据介绍,赛罕区公安分局户政管理大队和16个户籍派出所在本辖区同步开展宣传活动,共设宣传点16个,宣传利用图板、手册、条幅、微信等方式进行宣传,发放宣传6种手册约3万余册,共计约160余人参加。

(王雅妮)

